

平陆县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编号: ZHJL-JLTZ-PL-160

致: 上海电力安装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(总包单位)

抄送: 平陆上电万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(业主单位)

主题: 关于洪池 30、31 地块桩基础二次浇筑前验收相关问题

问题概述:

2024 年 12 月 6 日总包及监理单位对洪池 30、31 地块桩基础二次浇筑前验收发现以下问题:

- 1、组件安装呈凹凸状。
- 2、立柱垂直度不满足设计要求。
- 3、立柱底部高强度螺栓未紧固，平垫松动。
- 4、高强度螺栓部分只配备单螺母，不满足设计要求。

请贵单位收到本通知后立即对洪池 30、31 地块进行全面的自检复查，在二次浇筑前完成以上问题的整改。整改完成后上报总包及监理单位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二次浇筑。

请贵单位对此事予以高度重视，并认真履行整改责任。同时，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，能够严格遵守施工规定，确保项目质量，共同推进项目的顺利进行。

项目监理机构(盖章):

专业监理工程师:

总监理工程师:

日

期:

填报说明: 本表一式 2 份, 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, 抄送相关单位。

附件: ZHJL-JLTZ-PL-160

